

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 谱写基层善治吉林实践新篇章

长春市南关区委政法委——

运用“1136”工作法多元化解矛盾纠纷

南关区委结合工作实际,探索实施“1136”工作法多元化解基层矛盾纠纷,2023年全年共调处纠纷3.78万余件,最大限度把矛盾风险吸附在基层、化解在网格。

“一个核心”揽全局,用好党委引领“指挥棒”。坚持和完善党委总揽全局、协调各方的领导制度,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作为“一把手”工程,建强并扩容区级综治(矛调)中心,打造“幸福平安港”等13个街道(乡镇)“一站式”矛调中心,制定《区深化基层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指导方案》及任务分解清单,强化属地与部门有效衔接。

“一网统管”抓“源头”,构筑防范化解“预警线”。发挥网格探头作用,立足“早发现、早解决”,努力用最短时间、花最小成本解决群众最关心问题。700余名人民调解员深入网格主动化解家庭矛盾、邻里纠纷等662件,成功率达到98%,刑事、治安案件同比下降71%和62%,最大程度预防矛盾激化为“民转刑”案件。

“三级平台”增“质效”,提升破解难题“加速度”。以“两平台、两中心、一基地”引领,推动智慧政法融入,开发“一码通办”掌上系统,构建“一体化”矛调平台和“实战化”研指平台,带动全域三级综治中心不断迈向规范化、高效化,为“一站式”解纷提供有效支撑。依托社会治理综合信息平台累计解决群众诉求90余万件,办结率为99.26%。

“六支队伍”解“民忧”,释放多元解纷“新动能”。发挥行业调解组织、志愿者队伍、调解专家队伍、基层调解队伍、“三官一律”队伍、法律服务站6支队伍作用,打造“百姓说事点”“名人调解室”“红心物业”“圆桌议事会”、中山法援、蓝天救援、关爱老兵协会等品牌,群策群力就地化解矛盾纠纷。

东辽县公安局——

“四真四实”工作法促乡村和谐稳定

东辽县公安局创新推行农村矛盾纠纷“四真四实”排查化解工作法,两年来,全县实现“民转刑”“刑转命”案件零发生,呈现出百姓和睦、乡村和美、社会和谐的新景象。

真访实排,一网筛查矛盾底数。发动驻村辅警、村组干部、平安志愿者和治安积极分子4支力量,在全县3个社区、235个村、1645个小组分别建立信息员队伍,在春节、端午、中秋、春耕、秋收等重要时间节点,对家庭、婚恋、债务、土地、邻里等矛盾纠纷开展排查,及时发现苗头性、倾向性矛盾纠纷,快速开展核查处置。

真研实判,一条不漏分析评估。建立每周三、周五两日研判机制,并邀请乡镇、村两级干部参加,对收集的矛盾纠纷信息逐条研判。在定期研判的基础上建立动态研判机制,各派出所结合本辖区情况随时开展研判工作,并将突出风险问题上报到县局调解中心。县局调解中心根据情况,向各派出所下发预警预防信息,督促做好应对工作。

辉南县采取“6+1+N”模式,着力打造“访诉调”一站式矛盾纠纷化解中心,实现群众解决矛盾纠纷“最多跑一地”、合理诉求“最多访一次”。

辉南县委政法委——

“6+1+N”化解信访矛盾纠纷

打造解纷“主阵地”,下好解纷“先手棋”。该县建立“6+1+N”模式“访诉调”一站式矛盾纠纷化解中心,即综治中心、矛调中心、法律服务中心、信访联合接待中心、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、诉调对接中心6个中心,1个法庭和N个具有行政调解职能部门,建成县级“访诉调”一站式矛盾纠纷化解中心。县信访局和法庭整编入驻,司法行政、人社等16个单位为常驻、轮驻和随驻部门,形成前台综合受理、后台分类调解工作格局,变“单打独斗”为“协同服务”。

完善解纷“指挥所”,用好解纷“组合拳”。县综治中心设有接待窗口10个,内设调解室、法律咨询室、法官说法、分析研判室、志愿者服务区、信访网吧、人民建议征集、心理疏导室等功能区,建立“零距离”联系群众、“零障碍”信访接待、“零懈怠”现场办公工作机制,实现窗口来访事项的受理、分流、处理、督办、反馈一站式服务,2023年一次性化解率99.41%。

厘清解纷“关键点”,打好解纷“主动仗”。该县建立“网格员+党员+政法干警+法律明白人”的解纷队伍,坚持信息归类,每周研判,推动矛盾纠纷“未诉先办、主动化解、就地事结”。推行简单问题马上办、一般问题精准办、疑难问题合力办,明确办结时限,推动矛盾纠纷就地就近化解。截至目前,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100%,群众参评率97.94%,群众满意率达99.7%。

前郭县人民法院——

“三位一体”化解金融纠纷

前郭县法院通过搭建“多元化解平台”,突出“法治宣传引导”、强化“源头防范”,有效提升金融纠纷化解工作实效。2023年,共受理金融类案件3033件,多元调解58件,撤诉258件。

搭建“多元化解平台”,形成各方调解新格局。积极协调县直、乡镇及律师事务所等行业单位成立金融纠纷调解专班,选聘各行业专业水平高、调解能力强的业务骨干96人为特邀调解员。依托全县25个乡镇(街道)综治中心,建立诉调对接中心,通过人民调解平台、诉讼服务站、跨域立案等方式,将可调解的金融纠纷第一时间进行委派,高效便捷处理金融纠纷。

突出“法治宣传引导”,促进依法理性维权。组织法官干警开展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实务知识讲座,通过案例分析、法律解读、互动交流等环节,向广大群众宣传防范金融风险相关法律知识。深化助企服务,结合企业关心的法律问题,组织45名员额法官与辖区45家企业建立“一对一”结对关系,提供法律服务咨询,做好涉企金融矛盾源头化解。

强化“源头预防防范”,打造基层治理新“枫”景。7个派出法庭密切联系乡镇(街道)综治中心以及基层群众自治组织,建立起信息互通、资源共享、快速反应的联动机制。选树挂牌无讼村(社区)9个,设置巡回审判点16个,通过构建“法庭+司法所”“法庭+调解中心”“法庭+村委会”模式,推动司法资源向乡镇、社区下沉,让百姓不出村、不出门就能“一站式”、低成本、高效率化解纠纷。

舒兰市委政法委——

打造“一站式”平台化解矛盾纠纷

舒兰市坚持党建引领、源头治理、科技赋能,着力打造具有时代特点和县域特色的“一站式”基层社会治理体系,实现矛盾纠纷化解从单项治理向多元共治转变,有力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。

坚持高位统筹,高起点打造“立体化”调处体系。严格落实“三级书记”抓安全稳定主体责任,建立政法领导干部包保重点信访案件机制。推进党群服务、矛盾调处、社会治安、警地融合、诉讼服务5中心“一体化”建设,打造市乡村三级矛调中心254个,开发民生事项、信访诉求、警务服务、矛盾纠纷、营商环境、诉源治理6大板块,实现群众反映的诉求和问题全科受理。细化吹哨、报到、会商、落实、反馈、评价“六步接办流程”,完善全覆盖立体化工作布局。

坚持三级联动,高站位打造“层级式”调解格局。依托三级社会治理综合信息指挥平台,数字化横向打通53个市直部门和企事业单位,纵向联通253个乡镇级矛调中心,形成线上线下有机融合的市乡村和各部门联动化解体系。健全完善市乡两级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制度,强化人民调解、行政调解、司法调解有机融合、联动配合。市法院诉讼服务中心进驻市综治中心,2023年,一审新收诉讼案件同比下降18%。

坚持科技赋能,高标准打造“全链条”解纷平台。开发“暖心舒兰”APP、“舒兰百姓解事码”,开通政务服务、信访法律服务中心律师等4部热线,公开15个视频功能室电话和全市62名负责信访稳定工作的市乡级领导干部电话,推行“领访”“下访”“指尖办”“掌上办”,老百姓在田间炕头就能向三级中心反映诉求和问题,全面打通服务群众“最后一百米”。两年来,三级中心线上受理各类诉求和问题16833件,办结16716件,办结率99.3%。

四平市铁东区信访局——

“化、分、治”三字法解决群众诉求

四平市铁东区信访局探索实施“化、分、治”三字法解决群众诉求,规范信访行为,切实提高基层治理效能。

“化”字为先,有效解决矛盾纠纷。建立健全人民调解、行政调解、司法调解、仲裁、行政复议、诉讼等相互补充、相互协调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,创新推广“矛盾纠纷帮帮团”经验做法,采用“信访+调解+群众参与”联动工作模式,整合辖区各街道司法所、公检法、律师、各社区(村屯)干部及“五老”人员等资源力量开展工作,实现社会矛盾纠纷就地化解。

“分”字为要,高效办理群众诉求。对涉及多部门或涉及属地和部门间权责交叉的诉求,建立由信访部门牵头协调、相关部门共同参与、法治部门指导监督的工作机制。对于应由司法机关按照法律程序办理的,或者涉法涉诉信访事项未依法终结的,按照“依法办理,分级分类,公开、便民、规范”原则,由有权处理机关依法定职责,明确处理诉求的法定途径,让群众知道“谁来办”“怎么办”,进一步厘清信访工作职能边界。

“治”字为纲,维护正常信访秩序。一方面规范信访工作行为,既严格执行信访工作流程,确保人民群众诉求件件有回音、事事有结果;又注重综合运用法律、政策、经济、行政等手段依法教育、调解、疏导,确保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相统一。另一方面规范信访人信访行为,深入宣传《治安管理处罚法》《信访工作条例》,引导广大群众依法信访;同时对违反法律法规,借上访之名扰乱社会秩序,妨害公共安全的行为,采取果断措施,坚决依法严厉惩处和打击。



舒兰市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接待大厅接待来访群众。

(资料图片)

临江市信访局——

“三变三主动”化解棚改安置纠纷

临江市信访局探索实施“三变三主动”工作法,在矛盾化解中努力兼顾法理、情理、事理,取得了社会效果、法治效果、政治效果的有机统一。

针对不稳定苗头,变防堵为疏通,主动下访陪办。打造“信访+网格+联治”工作平台,联合乡镇街道“网格员”队伍,组建信访矛盾隐患排查网络,及时收集群众诉求,将矛盾化解于未然。牵头涉事乡镇街道,共同组建“群众吹哨、干部跑腿”代访陪访工作专班,专门替群众“出头”反映诉求。

针对不合规诉求,变解释为援助,主动帮找依据。探索借助“三官一律”等法律工作者参与诉讼调解和法律援助机制,发挥法律工作者在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中的专业优势和职业优势。坚持“让专业的人讲法理”,以法治化渠道维护群众合法利益,征迁补偿政策制定过程中往往不能面面俱到,对于在情理之中却在政策之外的信访问题,信访局牵头建立了政策援助机制。

针对老大难问题,变单打为联动,主动集群作战。依托市综治中心打造了信访综合流转平台,随时召集住建、工信、自然资源、涉事乡镇会商,采取“容缺补齐”机制,对群众来信来访,按照人民调解、诉讼服务、法律援助、控告申诉、公调对接等不同渠道进行按图推进,分类流转。联合市纪委监委、市委政法委、市委组织部形成联合督查机制,开展联合督查检查,跟进调度通报棚改信访问题处理进度,对化解进度缓慢、协作配合不力的单位进行提示提醒,确保棚改信访问题快速妥善处置。

龙井市委政法委——

“三化”工作法化解矛盾纠纷

龙井市依托体系化、实体化、全域化“三化”工作法,构建“多元共治、联动联调、源头预防”基层社会治理新路径。2022年,龙井市群众安全感位居全省第一名。

打造体系化平台,实现多元共治。秉承“互联网+基层治理”融合促发展理念,打造“海兰江E站”综治民生平台,运用“网格员账号、社区账号、街道及市直部门账号、市级总账号”四级管理,推动非公企业、社会组织、机关单位等资源互通、互融、互动,形成“一网整合、六级联动、多域统筹”的“1+6+N”城市治理和服务民生新格局,做到“网格预警、街乡吹哨、部门报到”,实现矛盾纠纷就地化解。

组建实体化队伍,实现联动联调。健全镇村两级调解组织,充实调解人员,推动人民调解、司法调解、行政调解“三调”联动。目前,共建立90个人民调解组织和301名人民调解员,实现镇街、村社全覆盖。出台《龙井市基层网格员星级考评办法(试行)》,经过3年实践,在1400名网格员中评选出五星级网格员10名、四星级网格员40名,成功打造一支高素质“网格铁军”,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差异化需求。

构建全域化服务,实现源头预防。结合“警地融合”工作,组建延边州首个“平安美团”“平安环卫”等群防群治力量,创造矛盾多元化解、零距离服务群众的工作新格局,实现“警民联动、攻坚共防”工作目标。出台《龙井市关于建立健全常态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机制》,建立“一站式”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,提供集综治、调解、信访等为一体的服务。纵向细化矛调中心职能,横向明确8个职能部门参与协作,实行镇村协调、部门联动、应调尽调,推动矛盾纠纷化解在当地。

(本版稿件由本报记者祖晨撰写)